

# 高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高市场监管发〔2024〕28号

## 高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 报 告

2024年，高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强化法治市场监管建设和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为主线，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着力提升市场监管法治化水平。现将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和成效

#### （一）学习加力，法治思想入脑入心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我局党组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把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一项极其重要的政治任务来抓。一是局党组带头学习，召开党组会，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作为重要内容，深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中“十一个坚持”的丰富内涵。二是组织全局干部职工集中学，党组书记、局长开展“五长讲法”，专题对习近平法治思想进行宣讲，并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学习宣传贯彻活动，推动全体干部职工自觉以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 **（二）责任加压，法治责任压紧压实**

严格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制定《高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任务清单》《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党组书记、局长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亲自研究部署、亲自督办协调，全面谋划市场监管法治建设工作。将法治建设纳入全局年度工作重点，与市场监管业务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推进，共主持召开党组会专题研究法治建设相关工作5次，集体讨论行政处罚案件25次。

### **（三）机制加强，科学决策依法依规**

全面推行执法事项清单，2024年更新了本部门的执法事项和权责清单，将执法检查计划、权责清单、执法检查信息等定期通过政府网站对外进行公示。落实重大案件集体讨论制度及法律顾问制度，落实《山西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严格执行重大决策法定程序，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认真开展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工作，按照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司法局关于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安排，开展行政处罚案卷评查2次。同时推行以考促改，以评促改，积极参加2024年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举办的“行政执法文书大比武”活动，并取得第一名的佳绩。

### **（四）效能加速，工作实绩见行见效**

一是监管执法水平实现新提高。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四季守护 铁拳行动”、城镇燃气、校园食品、电动自行车、计量、肉制品、冬季火锅等专项执法行动，以严厉执法倒逼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夯实市场领域安全基础。今年截至目前共查处各类违法违规案件452件，罚没款182.5万元。坚持包容审慎的执法态度，立足优化营商环境，对初次违法轻微违法，参照包容免罚清单，对62家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免予行政处罚，

改为行政约谈及行政指导。我局查办的高平市某火锅店用超过保质期的食品原料生产食品案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执法稽查局评为“全国执法稽查典型案例”。办理的高平市城建液化石油气销售有限公司销售不符合国家标准液化石油气案被评为第二届全省市场监管系统优秀案例评审大赛十佳优秀案例。

**二是营商环境优化实现新进展。**大力实施“惠商保”项目，发放宣传资料1万余份，充分发挥基层治理优势，固定理赔证据，优化理赔服务，赔偿经营户数1414户，赔款金额986万元。搭建好“银企”沟通平台，与高平农商银行诚信支行召开“金融服务进商圈，助力市场主体提质增效”政银企对接会，联合邮储银行开展“政银携手，助企惠商”结对合作活动，充分发挥桥梁作用，促进市场主体健康持续发展。持续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开展内部抽查25次，检查市场主体839户；开展联合抽查42次，检查市场主体196户；接收上级部门委派任务24个，检查市场主体170户，抽查结果公示率达100%，实现阳光监管。持续加强市场主体信用修复，优化信用修复服务，让市场主体少跑腿，截至目前，信用修复市场主体7746户，焕发市场主体发展“新动能”。

**三是质量强市建设取得新突破。**着力推进产品质量提升。在坚守产品质量监管底线的同时，指导帮扶企业做好质量发展建设工作，助力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制定《关于深入开展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工作的通知》《关于全面开展“三册一站”全方位服务活动的通知》，重点围绕生猪“专业镇”“产业链”开展质量帮扶，对全市重点行业知识产权、银企对接、质量问题帮扶等开展入企服务。大力实施知识产权战略。组织我市智创城服务指导站、经济技术开发区知识产权服务指导站完成申报并获二、三等奖。开展知识产权“走基层、惠万家”活动，组织我市70余家专精特新、高新技术企业与中国银行高平支行开展银企对接活动。精心策划并推出了“我的品牌我的故事”系列宣传片，提升了企业自我保护意愿。

**四是民生领域整治展现新成效。**以“群力”治“群腐”，办好民生实事。推进电动车专项整治，对全市电动自行车及配件经营单位全覆盖检查，严查改装拼装电动自行车等违法行为，共查办案件26起，其中拼装改装电动自行车案件8起，配件产品不合格案件2起，充电设施未明码标价案件1起，未严格落实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案件15起。推进校园食品专项整治，建设并持续完善“互联网+明厨亮灶”大数据平台，

为 86 所学校食堂安装了 523 个高清摄像头，全市学校食堂实现“互联网+明厨亮灶”100%全覆盖，推进“三级督办”机制，实现校方和教育、市场监管部门实时监管，共排查学校食堂 263 家次，校园大宗食材供货商 22 家次，查办校园食品案件 36 起，罚没款 2.7 万元。推进计量专项整治，开展手机变“砵码”计量技防服务宣传活动 16 次，指导群众利用“手机砵码”辨别“鬼秤”，提升群众识别能力，累计完成手机称重贴标 12000 余份。本着“应检尽检”的原则，开展上门检定服务，为全市 15 个乡镇（办事处）商户检定电子秤 800 余台，商户在用电子秤检定率达 90%以上，查办计量案件 26 起，罚没款 1.35 万元，没收不合格电子秤 35 台，地磅 2 台。

**五是法治宣传效能获得新提升。**利用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日、质量月、食品安全宣传周、宪法宣传周、知识产权日、国家安全日、药品安全宣传周等开展宣传活动，引导经营者诚信经营、依法经营，向广大消费者倡导科学消费、安全消费、文明消费、合理消费，在全社会营造良好的消费维权氛围。充分发挥“互联网+法治宣传”运用，在我局公众号上及时公开各类执法、普法宣传信息，扩大法治宣传教育面。同时通过个

体工商户大讲堂、片区微信群等渠道，抓好商户的学习教育，开展宣传活动，营造人人懂法、人人守法的浓厚社会氛围。

**六是部门协作机制迈出新步伐。**在执法过程中遇到涉刑情形，启动行刑衔接机制，由公安机关提前介入协同进行调查取证，解决了后续证据灭失取证难的问题，极大提高了涉刑案件的立案率，2024年我局移送公安并立案3起。同时积极探索与行政审批局的“审管联合”，推动“审管联动”机制的实施，达到了及时纠错、联合勘察、信息共享的效果。

## **二、存在不足及 2025 年度法治建设主要安排**

我局法治建设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存在短板和不足：一是全市市场监管领域执法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知识产权行政管理和执法体系还不完善，三是干部的法治素养和法律知识水平有待提高。下一步，我局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部署要求，努力深化市场监管法治建设。

### **（一）深入推进消费维权，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纵深推进放心消费创建，进一步强化各类市场主体的责任意识，引导企业切实履行诚信经营承诺，提升服务水平；全面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统筹组织实施监督检查，综合运用抽检结

果，让消费者买得放心，用得安心；进一步畅通消费维权渠道，依法受理各行业各领域的消费投诉举报。

## **（二）强化监管执法力度，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

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及时调整本单位抽查事项清单、检查对象库和执法人员库、抽查实施细则。强化广告和网络市场监管，加强价格监管和对不正当竞争执法，加大查处商标侵权违法行为力度，深入开展商标品牌帮扶活动，严厉打击传销违法行为。

## **（三）严守市场安全底线，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开展质量监督抽查、实地检查，督促企业落实质量主体责任，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依法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严惩违法违规行为，推进追溯体系建设，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

## **（四）提升依法行政水平，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完善行政复议案件审理机制，加大实地调查、听证力度，应用全国行政复议工作平台，提高行政复议办案质量。加大对违法或者不当行政行为的纠错力度，依法化解行政争议。认真履行行政诉讼被诉人义务，加强旁听法院庭审活动，提高行政



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质量，提升行政应诉整体水平。着重开展针对法制工作人员的行政诉讼应诉知识和技巧的专项培训工作，提高行政诉讼案件质量，依法维护行政机关执法威信，有效化解行政争议，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 **三、对全市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一）增强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意识。**重视行政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意识与能力的培养，促使他们养成依法办事的习惯，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解决问题的能力。

**（二）健全科学民主决策机制。**坚持重大行政决策集体决定制度。凡作出重大决策前，需经领导班子集体讨论决定，做到程序依法规范，过程民主公开，结果科学公正。

**（三）全面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加强对行政执法人员的培训，大力推行阳光政务。

高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12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高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12月26日印发

---